



五月份家長通告  
(LTP25/205)

敬啟者：

(一) 獎學金頒發

為支持及鼓勵同學力爭上游，用心向學，從而就個人的未來發展奠下良好基礎，本學年學校各項獎學金頒發準則如下：

	獎學金類別	獎學金頒發準則
1.	張培揚主教紀念獎學金	◇ 獎予宗教服務表現傑出的學生
2.	王陳桂珍女士紀念獎學金	◇ 獎予中六文憑試成績最優秀的學生
3.	米毛劍英女士紀念獎學金	◇ 獎予校內各級考試及中六級文憑試成績優異的學生 ◇ 獎予於國際性/全港性/校際學術比賽中表現傑出的學生 ◇ 獎予能服務社群，關愛他人，對學校或社區作出貢獻的學生
4.	王友伉儷紀念獎學金	◇ 獎予中六文憑試成績優異的學生
5.	甄志明老師紀念獎學金	◇ 獎予中六文憑試中國歷史科成績最優秀的學生
6.	聖馬提亞堂提摩太獎學金	◇ 獎予表現出色的宗教事工領袖生
7.	校友會獎學金	◇ 獎予品學兼優的中六級學生領袖
8.	家長教師會獎學金	◇ 獎予於國際性/全港性/校際體藝比賽中表現傑出的學生 ◇ 獎予表現卓越的學生領袖 ◇ 獎予優秀學會主席及會員
9.	鄭晚晴老師紀念獎學金	◇ 獎予校內各級地理科成績最優秀學生及中六文憑試地理科成績最優秀學生

(二) 夏季校服

本校將於 5 月 4 日(星期一，Day 3)正式更換夏季校服，請同學按校規(學生手冊第 9-13 頁)穿著整齊校服回校。

(三) 派發中期評估報告

4 月 30 日(星期四，Day 2)派發第二學期中期評估報告，敬希家長了解子女學習情況，為期終考試作好準備。

(四) 教職員會議

教職員會議將於 5 月 14 日(星期四，Day 5)下午舉行，當天採用特別時間表上課，學生放學時間為下午 1 時正。

(五) 教省堂校社服發展日-教師發展日

5 月 15 日(星期五)為香港聖公會堂校社服發展日，學生不用回校上課。5 月 18 日(星期一，Day 6)照常上課。

(六) 溫習周

5 月 19 日(星期二，Day 1)至 6 月 2 日(星期二，Day 4)為各級溫習周，除獲學校批准外，於溫習周內所有校內課後活動暫停。敬希家長鼓勵學生專注學習，為第二學期考試作充分準備。學校已於 4 月 15 日上載各級過往三年考試卷到 eClass，供學生溫習參考。

**(七) 第四十一屆畢業典禮**

1. 5月22日(星期五, Day 4)上午以特別時間表上課, 放學時間為下午1時; 下午進行畢業典禮綵排活動。
2. 5月23日(星期六)畢業典禮當天, 除領獎生、表演生及工作人員外, 中一級至中五級學生無需回校。
3. 5月25日(星期一)為畢業典禮後假期及佛誕假期, 學生不用回校上課。
4. 5月26日(星期二, Day 5)照常上課。

**(八) 教師發展日**

本年度最後一次校本教師發展日定於6月3日(星期三)第二學期考試前舉行, 學生不用回校上課。安排原意讓學生能有更充裕的時間預備考試, 敬希學生善用時間, 爭取佳績。

**(九) 第二學期考試**

1. i 中一級至中四級將由6月4日(星期四)至6月16日(星期二)及6月22日(星期一)舉行考試。  
ii 中五級將由6月4日(星期四)至6月22日(星期一)舉行考試。  
iii 中三級另須於6月17日(星期三)及6月18日(星期四)出席全港性系統評估筆試。
2. 中一級至中五級同學必須最遲於6月2日(星期二, Day 4)清理儲物櫃內所有物品, 將儲物櫃歸還學校。考試期間及考試後將不可使用儲物櫃。
3. 各級考試時間表已載於【附件一】, 敬請家長督促貴子女溫習為要。
4. 同學須詳細閱讀考試守則【附件二】, 特別提醒同學嚴禁在試場內使用任何智能裝置, 包括手錶、眼鏡等。
5. 如考試當天因惡劣天氣需要停課, 將另行安排補考日期, 預留之補考日期為6月6日(星期六), 6月13日(星期六), 6月20日(星期六), 請避免於以上日期安排其他活動, 若屆時未能出席, 將不會另設日子補考。
6. 同學於考試期間如遇身體不適, 不應回校, 應儘快見醫生求診。如持有醫生病假證明, 考試成績將以評估分計算。請同學注意運動及休息, 保持身體健康。
7. 第二學期考試佔全年成績60%。本學期成績當中考試佔70%, 持續評估表現佔30%, 期望同學繼續努力爭取佳績。
8. 請同學善用時間, 努力溫習, 順利升班。

**(十) 升留班政策**

1. 學校將按學生全年的學業成績及行為表現作為升班依據。
2. 若貴子女全年總成績不達標或行為表現欠佳, 本校將按既有機制安排學生留班, 使學生能重新打好根基。敬希閣下鼓勵貴子女認真學習, 盡責守規, 努力朝學習目標邁進。

**(十一) 中三級全港性系統評估**

6月17日(星期三)及6月18日(星期四), 全體中三級同學均須出席全港性系統評估筆試, 具體安排請參閱【附件三】。如因天氣惡劣, 導致停課及該天筆試取消或改期, 教育局將透過電台及電視台宣布有關安排。在舉行筆試的其中一天, 如學校於早上停課, 當天的評估將改於6月24日(星期三)舉行。如同學因病未能出席, 必須按考試請假手續跟進缺席事宜。

**(十二) 申請2026-2027年度學生資助**

2026-2027年度學生資助(書簿津貼/車船津貼/上網費津貼)已開始接受申請。如家長已收到學生資助處郵寄的2026-2027年度學生資助計劃綜合申請表格, 可填妥並寄回有關表格。鼓勵家長善用學生津貼電子平台, 於網上遞交申請。由於資助計劃以家庭為單位申請, 家長只須為所有就讀中、小學及/或幼稚園/幼兒中心的子女遞交一份申請表。請家長儘早寄回或遞交已填妥的表格及有關證明文件, 避免延誤申請。如有查詢, 可致電28022345直接向學生資助處查詢或瀏覽網頁:

<https://www.wfsfaa.gov.hk>

## (十三) 熱帶氣旋及持續大雨學校措施

## (1) 熱帶氣旋

遇有熱帶氣旋影響香港，家長應留意電台或電視台的公布。以下安排在熱帶氣旋影響香港下將會適用，而教育局亦會就此發出適當公布：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	採取的行動
懸掛三號風球	學校照常上課。
懸掛八號風球 (上課時間前發出)	學校停課。
懸掛八號風球 (上課時間內發出)	學校停課。學校將會安排學生放學，並照常開放至所有學生離校。

## (2) 持續大雨

在暴雨期間，家長亦應密切留意電台或電視台的公布，但由於持續大雨所造成的惡劣情況，來去都可能十分迅速，故此學校將採取特別的應變措施，詳情如下：

暴雨警告信號	採取的行動
黃色暴雨警告信號	學校照常上課。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上課時間前發出)	學校停課。校舍會繼續開放，並安排教職員照顧已離家上學的學生；並在安全情況下，讓學生離開。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 (上課時間內發出)	學校繼續上課，直至正常下課時間，而學生可留校至安全返家為止。

## (3) 特殊天氣情況

當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生效時，天文台如評估香港現正或將會受強風及長時間暴雨的共同影響，並向公眾發放「本港正 / 預料會受強風及長時間暴雨的共同影響」的信息，教育局將基於安全理由，參考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的停課時間框架和受影響的學校類別，作出相應的宣布。請家長留意天氣狀況，及早準備。

## (4)

此外，學生若因天氣惡劣導致個別地區之道路情況惡劣而無法回校上課，家長亦可自行決定是否准許貴子女回校。在這種特殊情況下，校方不會處分有關學生，但家長必須補回請假信，向學校解釋缺課之原因。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_\_\_\_\_ 謹啟

吳幼美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五月份通告  
家長信回條(LTP25/205)

敬覆者：有關家長通告內各項事宜敬悉。

此覆  
聖公會白約翰會督中學  
吳幼美校長

\_\_\_\_\_ 班學生 \_\_\_\_\_ ( )

家長簽署：\_\_\_\_\_

二零二六年四月\_\_\_\_\_日

## (I) 中二級第二學期考試時間表：

Form	Time / Date	4/6 (Thu)	5/6 (Fri)	8/6 (Mon)	9/6 (Tue)	10/6 (Wed)
S.2	9:30a.m. (101-106) (201-202)	Eng V (1) [9:30-10:30]	Geog (1) [9:30-10:30]	Eng II (3/4) [9:30-10:15]	Chi II (1 <sup>1/4</sup> ) [9:30-10:45]	IS (1) [9:30-10:30]
	11:00a.m. (101-106) (201-202)	/	/	Eng I (3/4) [10:45-11:30]	CES (3/4) [11:15-12:00]	/

Form	Time / Date	11/6 (Thu)	12/6 (Fri)	15/6 (Mon)	16/6 (Tue)	22/6 (Mon)
S.2	9:30a.m. (101-106) (201-202)	C. Hist (1) [9:30-10:30]	Chi I (1 <sup>1/4</sup> ) [9:30-10:45]	Maths I (1) [9:30-10:30]	HCS (1) [9:30-10:30]	Eng III (1) (Listening) (Hall) [9:30-10:30]
	11:00a.m. (101-106) (201-202)	/	/	Maths II (3/4) [11:00-11:45]	/	/

## (II) 中二級第二學期考試試場安排：

Classroom	Class	Class No.
101	2A	18 – 33
102	2A	1 – 17
103	2B	17 – 32
104	2B	1 – 16
105	2C	17 – 32
106	2C	1 – 16
201	2D	18 – 34
202	2D	1 – 17

## (III) 考試期間注意事項：

1. 學生宜於 **9 時後回校**，考試前十五分鐘才可登樓到試場。
2. 考試期間，學生須利用**後樓梯上落**，並保持安靜。
3. 學生須於每節**考試前十五分鐘**到達試場準備開考。
4. 進入試場後，學生須保持安靜，將文具取出放於枱上，不得翻閱書本或筆記，**把書包放於椅子之下**，聽從主考老師指示應試。
5. 學生可攜帶手提電話進入學校，但須於進入學校及試場後確定手提電話已完全關掉(包括響鬧功能)，並放在座位下的當眼處，讓監考員清楚看見。
6. 考試期間，學生不可使用任何造成考試不公的智能電子工具，**包括手機、手錶或相類工具**。
7. 第一節考試完結後，學生須到**兩蔭操場**準備下一節考試，小息期間須帶齊個人物品離開試場，不得停留在樓層及課室。
8. **學生遲到，不會獲得安排額外考試時間**。
9. **學生缺席，不設補考**。如無合理解釋，試卷一律以零分計算。

考試是透過公平統一的評核模式，評定學生的學業水平。學生應以嚴肅的態度，保持個人誠信，全力應試，不應作弊，影響個人學習及品格。

### 考試守則 (備忘)

1. 風暴或惡劣天氣：學校須作停課決定，該日之考試取消，重考日期另行通告。復課第一天之考試仍照原定時間表舉行。
2. 考生缺席：學校不作補考安排。考生須依請假程序(攜帶證明文件及告假信)向校務處辦理申請。除了具備合理解釋及證明外，考生缺席應考的試卷一律作零分計算。缺席考試的學生，如有合理解釋及證明，例如家長信、醫生證明書及其他有關證明文件，其缺考的科目或卷別將以評估分數的 70%計算。
3. 遲到應試：考生須準時應試。遲到考生將不獲安排額外考試時間(有特殊原因者，因應情況作個別處理)。
4. 試場紀律：考生應嚴格遵守試場的規則和紀律。若在考試進行中談話、嬉笑或涉嫌與作弊有關之舉動，經查證後，試卷作零分計算，並依紀律處分。試場內不得飲食。
5. 未得監考老師許可，考生不得擅自進出試場。
6. 除得監考老師另行指示外，考生必須就坐於試場座位表所指定之座位。
7. 未得批准之物件如書籍、筆記、書包及文件匣等，必須安放在監考老師所指定的地方，該等物件不可放在抽屜內。
8. 嚴禁於試場內使用任何智能電子器材※。
9. 考生須自備文具及計數機等考試相關工具，試場不會提供此類物品。
10. 試場供應之物品如紙張等不得攜離試場。不論書寫與否之紙張，亦須一併交回。
11. 考生不得於兩節考試間之小息時間離開學校，小息期間須帶齊個人物品離開試場，不得停留在樓層及課室。
12. 同學於考試期間如遇身體不適，應儘快向醫生求診。如持有醫生病假證明，同學不應回校，考試成績將以評估分計算。請同學注意運動休息，保持身體健康。

※電子器材包括但不限於平板電腦、手提電話、多媒體播放器、電子字典、具文字顯示功能的手錶、智能手錶、無線耳機或其他穿戴式附有通訊或資料貯存功能之科技用品等。